

# 创文明城市 做文明市民

目前,我区正在全力创建省级文明城市。作为市民,我们既是城市文明的受益者,更是文明城市的创造者。我们有责任以实际行动实践文明言行,为我区争创省级文明城市做出应有的贡献。市民的文明素质与日新月异的城市发展步伐相比,还需要很大的提升。

市民朋友们,创建文明城市,营造美好家园,是我们每个市民义不容辞的责任,让我们积极行动起来,做一名识大体、顾大局、讲诚信、重礼仪、有道德、扬正气的好市民,共同营造天更蓝、水更清、地更洁、城更靓的生活环境!

## 文明在手上

不乱扔烟头、纸屑、杂物;不乱张贴、乱涂写、乱设广告牌;不人为弄脏、损坏公物;不高空及向车窗外抛撒垃圾,不乱搭乱挂乱贴;不放养宠物,共同爱护好我们的环境。



不要随地吐痰



不要乱丢垃圾、杂物



不要大声喧哗



不要乱涂写、乱张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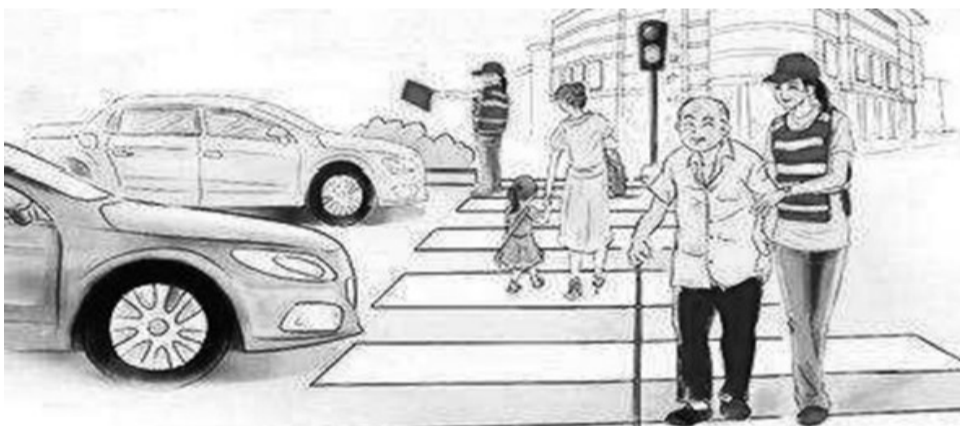
## 文明在脚下

不践踏草坪,不损坏公用设施,不侵占盲道;不乱穿马路,不翻越隔离护栏,不闯红灯;驾车遵守交通法规,不违章停放车辆;主动排队候车、依次上下车,共同维护良好的公共秩序。



## 文明在行动

积极成为志愿者,邻里互相关心、互相帮助,共同关爱身边困难弱势群体;积极组织参加“我们的节日”主题活动,积极参加健康有益的文化体育娱乐活动;学习道德模范,崇尚尚爱,争做“最美市中人”。



## 市中区曝光超载超限违法行为人员名单(一)

为进一步强化路面交通安全管控,纵深推进货车超载超限集中整治行动,严厉打击超载超限、强行冲卡等突出违法行为,提升广大群众交通安全意识、文明意识、法治意识,有效预防因违法超载超限引发的道路交通事故,依法保护公路路产不受侵害,保障公路完好、安全、畅通。市中交警大队实名曝光一批货车超载超限违法驾驶人。引导从业者自觉遵守法律法规规定,做到依法装载、安全运输,促使违法当事人主动放弃和消除违法行为,营造良好整治环境。现公布如下:

序号	姓名	车辆类型	车牌号	违法行为	违法时间	罚款金额
1	于红亮	重型半挂牵引车	鲁DA3589	超过核定载质量100%、擅自改变有关技术数据	2017/7/31 15:22	2500
2	何祥	重型半挂牵引车	鲁D83976	超过核定载质量100%	2017/7/28 2:30	2000
3	李海建	重型自卸货车	鲁HSQ642	无证、超过核定载质量100%、未检验、未悬挂号牌	2017/7/9 20:00	4400
4	苏永百	重型半挂牵引车	鲁D95852	超过核定载质量50%以上不足100%	2017/7/31 20:00	1000
5	刘继凯	重型半挂牵引车	鲁DA3339	超过核定载质量50%以上不足100%	2017/7/28 20:00	1000
6	赵作全	重型半挂牵引车	鲁DA2228	超过核定载质量100%	2017/7/28 20:00	2000
7	张元付	重型半挂牵引车	鲁Q525AZ	超过核定载质量50%以上不足100%	2017/7/26 16:30	1000
8	尹艳华	重型半挂牵引车	鲁D95909	超过核定载质量50%以上不足100%	2017/8/1 16:00	1000
9	黄道永	重型自卸货车	冀BT7519	超过核定载质量100%、安全设施不全	2017/3/31 19:08	2200
10	褚衍军	重型半挂牵引车	鲁D86718	超过核定载质量50%以上不足100%	2017/8/1 21:45	1000
11	孙光庆	重型半挂牵引车	鲁DA1938	超过核定载质量30%以上不足50%	2017/8/1 16:30	500
12	马广山	重型半挂牵引车	苏CJ7955	超过核定载质量100%	2017/7/28 2:30	2000
13	邵利军	重型半挂牵引车	鲁D85616	超过核定载质量100%	2017/8/1 18:00	2000
14	张传亮	重型半挂牵引车	鲁DA0113	超过核定载质量100%	2017/8/2 18:17	2000
15	付凯	重型半挂牵引车	鲁D82738	驾驶货车载物超过核定载质量100%	2017/8/2 0:01	2000
16	张士成	重型半挂牵引车	鲁D78562	驾驶货车载物超过核定载质量100%	2017/8/2 20:00	2000
17	冯跃聪	重型半挂牵引车	鲁QV9026	驾驶货车载物超过核定载质量100%	2017/8/2 20:00	2000
18	贾继伟	重型半挂牵引车	鲁Q9E131	超过核定载质量50%以上不足100%	2017/8/3 10:00	1000
19	孙虎	重型半挂牵引车	鲁Q937AQ	超过核定载质量50%以上不足100%	2017/8/2 15:44	1000
20	刘志东	重型半挂牵引车	鲁D98609	驾驶货车载物超过核定载质量30%以上不足50%	2017/8/3 20:00	500
21	姚建	重型半挂牵引车	鲁D96127	超过核定载质量50%以上不足100%	2017/8/3 17:30	1000
22	赵祥龙	重型半挂牵引车	鲁D95852	超过核定载质量50%以上不足100%	2017/8/3 16:20	1000
23	许二清	重型半挂牵引车	鲁Q659AV	超载100%以上,擅自改变机动车外形和已登记的有关技术数据	2017/8/4 0:18	2500
24	王振川	重型罐式货车	鲁D58538	机动车载物超过核定载质量50%以上不足100%	2017/8/3 18:30	1000

## 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政府

## 关于城区自备水源整治管理的通告

为保证供水安全,建立和完善统一、规范有序的城区取水管理体系,维护水资源管理秩序,保障广大市民饮用水安全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、《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》、《城市供水条例》、《山东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〉办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等法律、法规,区政府决定开展城区自备水源整治工作,封停城区公共供水管网覆盖范围内的非法自备水井,并对水源地、管线附近村民用水情况进行治理,现就有关事项通告如下:

一、凡未依法办理取水许可证的自备井,必须在2017年8月11日前自行封停。  
二、2017年8月11日后,凡未按要求自行封停自备井的,由区政府组织水务、住建、卫计、环保、城市管理行政执法、市场监督管理、公安等部门依法强制封停。特殊需要须保留自备水源的,必须按法定程序经区水务局批准,办理取水许可证,同时,要装置质量合格的量水计量设施,按照下达的取水计划执行,严禁超计划取水。  
三、凡使用自备水源的单位和个人,封填取缔前,要根据其实际用水需要更改、安装使用公共供水,因未及时更改、安装公共供水所造成的一切损失,由取水单位和个人自负。确需改造公共供水管网的,由公共供水单位及时施工,

保证供水安全。  
四、本通告发布之日起,城市公共供水管网覆盖范围内,停止审批新建自备井,对使用自备井取水且已办理取水许可证的,在取水许可证有效期内,逐步予以封停,不再延续。  
五、依法使用自备井取水的单位或个人,要及时缴纳水资源费和污水处理费。未按照规定缴纳的,按照《山东省水资源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》(省政府令第135号)的有关规定从严处罚。  
六、无掘井资质和营业执照进行钻井作业的,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依法严处。有资质和营业执照但未经水行政主管部门同意擅自作业的,除依法没收其设备、封填取缔其自备水源外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的规定进行处罚。  
七、广大市民要增强饮用水安全意识和节约、保护水资源观念,对乱采滥取、非法凿井取水的要积极举报,经查实每眼井奖励1000元,举报电话:3689963。  
八、各有关行政执法部门要严格执法,依法行政,坚决取缔非法自备井,严厉打击妨碍行政执法人员执行公务的行为,确保我区城区自备水源、水源地附近农村用水整治工作顺利进行。

本通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  
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政府  
2017年8月4日